

2024年度义乌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》第五十四条的规定,现发布 2024 年度义乌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。

一、综述

2024 年,义乌市认真落实省、金华市工作部署要求,统筹协调,主动作为,全市PM_{2.5}浓度为 26.8 微克/立方米,排名金华第 6,全省 17 强县第 6;空气质量优良率 92.6%,优良天数为 339 天,环境空气质量连续七年稳定达到《环境空气质量标准》二级标准。全市 8 个县控及以上断面达到或优于Ⅲ类水质比例为 100%,8 个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标率为 100%。顺利通过第一批省级水生生态修复示范试点评估,义乌高新技术产业园区成功创建为第一批浙江省星级工业园区“污水零直排区”,八都水库水源地安全保障达标评估获得“六连优”,成功捧回“大禹鼎”金鼎,实现“三连冠”;美丽浙江建设实现“七连优”;赤岸镇绿色低碳循环产业园区入选省级生态环境领域服务保障三个“一号工程”和“十项重大工程”典型案例;噪声敏感建筑物集中区域划定、国家级农业面源监测、区域电磁环境现状调查等 3 个项目列入生态环境部试点,排污许可证电子证照项目列入省级试点。

二、环境质量状况

(一)水环境

1. 地表水。2024 年,按照《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》(GB3838-2002),对我市义乌江、南江、大陈江和洪巡溪 8 个县控及以上地表水断面开展了 12 次(1 次/月)26 个常规项目的手工监测,其中 6 个建有自动站断面每天开展连续自动监测。监测数据表明:2024 年 8 个地表水断面水质均达到Ⅲ类标准,达标率 100%。其中省控以上断面(3 个)情况如下:

塔下洲国控断面:2024 年氨氮浓度 0.39mg/L,总磷浓度 0.138mg/L,高锰酸盐指数浓度 4.0mg/L,同比分别下降 35.0%、4.8%、18.4%。

南江桥国控断面:2024 年氨氮浓度 0.11mg/L,总磷浓度 0.114mg/L,高锰酸盐指数浓度 2.9mg/L,同比总磷浓度上升 4.6%,氨氮和高锰酸盐指数浓度分别下降 45.0%和 12.1%。

侯芹渡省控断面:2024 年氨氮浓度 0.22mg/L,总磷浓度 0.115mg/L,高锰酸盐指数浓度 3.9mg/L,同比分别下降 31.3%、3.4%和 9.3%(结果见图 1、图 2 和图 3)。

2. 交接断面。2024 年,对我市低田、龙潭和石斛桥 3 个出境断面水质开展了每天连续自动监测和每月手工监测。监测数据表明:3 个出境断面水质均达到地表水Ⅲ类标准。2024 年度浙江省县(市)交接断面水质考核结果为“优秀”。其中:

低田出境断面:2024 年氨氮浓度 0.12mg/L,总磷浓度 0.134mg/L,高锰酸盐指数浓度 3.1mg/L,同比分别下降 37.9%、6.2%和 23.4%。

龙潭出境断面:2024 年氨氮浓度 0.13mg/L,总磷浓度 0.113mg/L,高锰酸盐指数浓度 2.7mg/L,同比分别上升 25.8%、11.7%和 12.5%。

石斛桥出境断面:2024 年氨氮浓度 0.17mg/L,总磷浓度 0.145mg/L,高锰酸盐指数浓度 3.4mg/L,同比分别下降 33.3%、0.7%和 12.2%(结果见图 1、图 2 和图 3)。

图 1 2023-2024 年水质断面氨氮浓度对比图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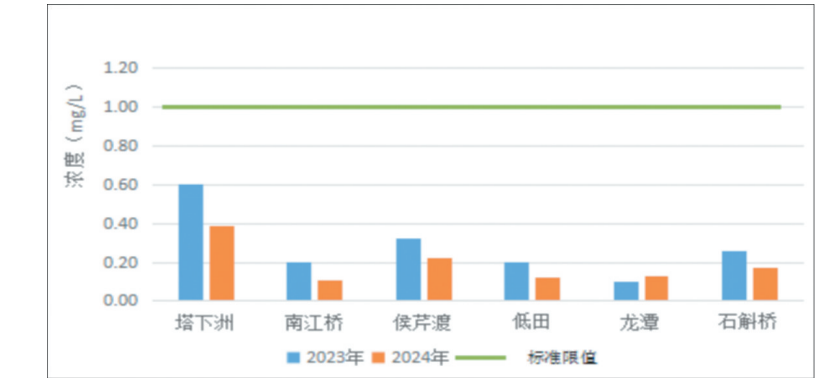


图 2 2023-2024 年水质断面总磷浓度对比图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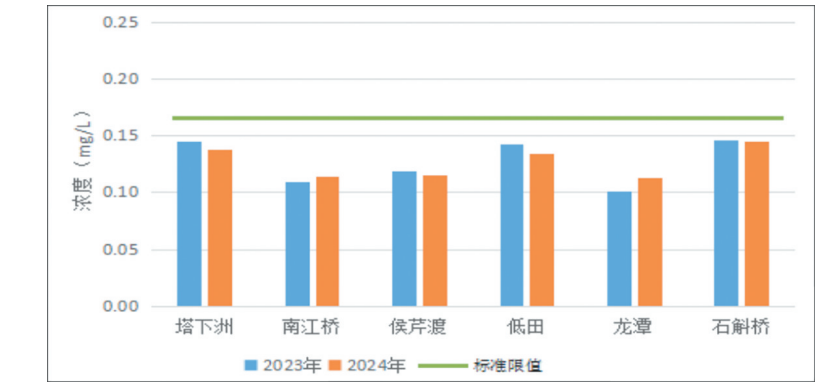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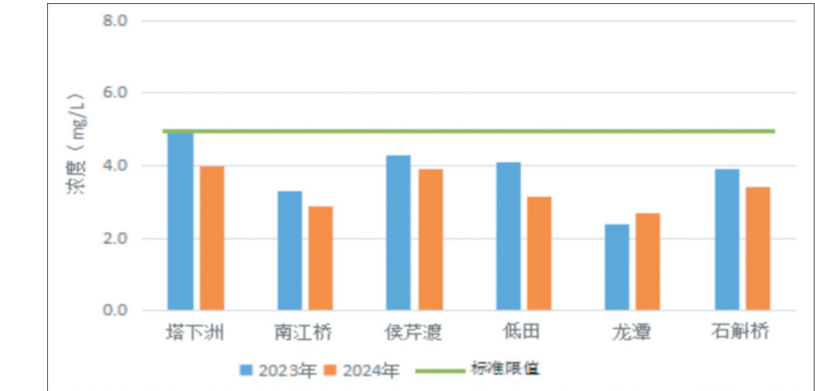


图 3 2023 年-2024 年水质断面高锰酸盐指数浓度对比图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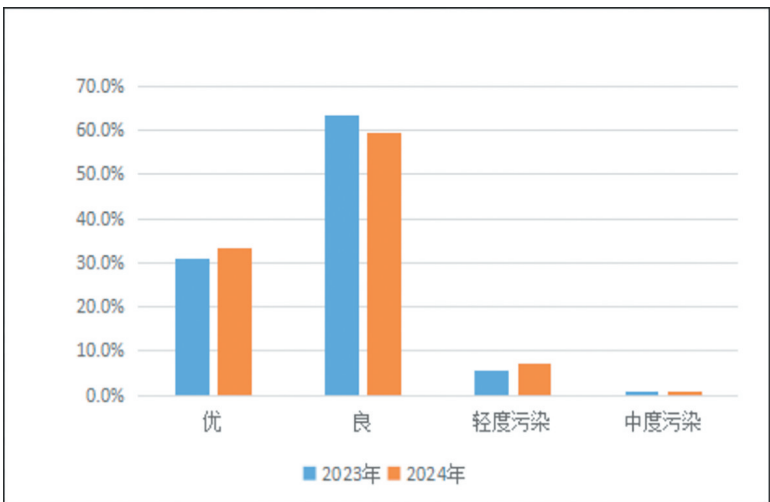
3. 饮用水。2024 年,按照《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》(GB3838-2002),对八都水库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开展了 12 次(1 次/月)29 个项目常规监测,4 次(1 次/季)33 个优选特定项目的水质补充监测,1 次 109 个项目的全项监测。监测数据表明:八都水库水质达到地表水Ⅱ类标准。

对 7 个“千吨万人”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开展了 29 个项目常规监测,其中巧溪水库、岩口水库、柏峰水库、枫坑水库、卫星水库开展了 12 次(1 次/月)监测,古寺水库和龙门脚水库开展了 4 次(1 次/季)监测。监测数据表明:7 个饮用水水源地水质均达到地表水Ⅲ类标准,达标率 100%。

(二)大气环境

2024 年,全年共开展城市环境空气质量监测 366 天,有效天数 366 天。其中优良天数 339 天,占全年天数的 92.6%,全年未出现重污染天气(结果见图 4)。

图 4 2023-2024 年城市环境空气质量比较



环境空气质量指标连续七年稳定达到《环境空气质量标准》(GB3095-2012)Ⅱ类标准。其中:

二氧化硫(SO₂)年均浓度为 6μg/m³,同比上升 20.0%。

二氧化氮(NO₂)年均浓度为 27μg/m³,同比下降 6.9%。

可吸入颗粒物(PM₁₀)年均浓度为 51μg/m³,同比下降 7.3%。

一氧化碳(CO)年均浓度为 0.8mg/m³,同比上升 33.3%。

臭氧(O₃)90 百分位浓度为 144μg/m³,同比持平。

细颗粒物(PM_{2.5})年均浓度为 26.8μg/m³,同比上升 1.9%。

(三)降水

2024 年共采集降水样品 98 个,其中酸雨(pH 值≤5.60)样品 23 个,酸雨频率 23.5%,酸雨量占总降水量的 20.7%。2024 年降水 pH 值分布范围在 4.75-6.77 之间,pH 值年雨量加权平均值为 5.69,同比下降 0.19。

(四)声环境